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明儒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3

傳真：(02)29603456

電子信箱：AN025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20928490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NR4SM)

主旨：轉知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「第十二屆臺中文學獎」徵文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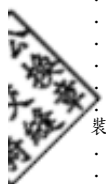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112年5月15日中市文研字第11200092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屆文學創作獎徵件類別包含小說、散文、新詩、古典詩、臺語詩、客語詩、童話及國高中職生散文等8類，單一獎項最高獎金新臺幣15萬元。
- 三、徵件日期自112年6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，採紙本或線上擇一報名收件，詳情請見簡章，亦可查詢該局（<https://www.culture.taichung.gov.tw/>）或臺中文學館官網（<https://www.tlm.taichung.gov.tw/index.aspx>），洽詢專線02-22517298沈小姐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徵文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3/05/19 文 章
交 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54

線